中共温州市医疗保障局党组文件

温医保党组〔2020〕8号

关于印发《2020年温州市医疗保障局机关

党建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区医保分局，市医保中心，局机关各处室：

为贯彻落实中共温州市直机关工委《2020年市直机关党的工作要点》（温直委〔2020〕2号），加强全面从严治党，推进高质量党建工作，现将《2020年温州市医疗保障局机关党建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执行。

中共温州市医疗保障局党组

2020年4月24日

2020年温州市医疗保障局机关党建工作要点

2020年机关党建工作总体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践行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关于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的意见》（中发〔2020〕5号）要求，全面落实市委十二届九次全会精神、全市机关党的建设工作座谈会精神，紧扣“奋战1161,奋进2020”年度工作主题主线，全面提高机关党的建设质量和水平，实现高质量党建引领医保事业高质量发展。

一、突出政治统领，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1.带头做到“两个维护”。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不断巩固拓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落实主题教育任务清单、责任清单，持续抓好整改落实，确保主题教育常态化、长期化推进。坚持不懈锤炼党员干部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治品格。对标对表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对浙江和医疗保障领域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强化对医保工作的政治属性认识。

2.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党员干部带头讲政治，严格遵守党章党规党纪，严格党内政治生活，规范党员干部政治方向、政治立场、政治言论、政治行动。强化政治担当，全力构建医保支付、待遇保障、医药服务供给侧改革、经办服务等全方位的医疗保障体系和应急防控工作机制。

3.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武装头脑，加强马克思主义国家观、宗教观、文化观的宣传教育，增强党员干部政治定力。及时了解掌握医保党员干部思想动态,加强舆情引导，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发扬斗争精神,增强斗争本领,防范化解医保改革中重大舆情风险。

二、强化理论武装，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4.严格落实中心组学习责任制。充分发挥中心组学习引领作用和“关键少数”的示范和表率作用，履行党组书记理论中心组学习第一责任人职责，把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制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中心组全年各类集中学习不少于6次，学时不少于12天。学懂弄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时学习传达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上级党委政府会议精神，结合集中学习、个人自学、专题调研和宣讲活动等方式高质量完成中心组学习任务。

5.坚持全体党员理论学习全覆盖。建立健全支部党员常态化学习机制，把学习成果落实到做好医保工作、推动医保事业改革发展上。丰富学习方式，积极动员党员干部参加市直机关工委组织的“学习联盟”、“先锋讲坛”、千人党课等，提升党建认知，进一步开阔党务工作视野。坚持完善“书记上党课”、“处长讲坛”、“党员先锋”论坛等系统内学习制度，形成各支部学习成果和学习台账相互交流、相互促进的工作机制。用好“学习强国”等学习平台，形成深层次、广覆盖的理论学习体系，提高党员干部理论学习自觉性和有效性。

三、夯实基层基础，推动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6.全面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贯彻落实《党章》《中国共产党机关工作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对基层党组织工作的要求部署。健全党组织建设，进一步充实党总支力量。完善党组织制度，以党支部为基本单位，落实“两学一做”、“三会一课”制度、每月支部主题党日活动制度，形成长效工作机制。丰富党组织活动，集中组织学习最新会议精神，开展政治学习、思想交流、创先争优、承诺践诺等。组织参观走访红色革命基地、观看红色电影等加强党性锤炼。规范档案管理，加强会议材料、组织生活记录、党员档案等资料管理规范。

7.以“四化支部”为载体，推进支部阵地建设。牢固树立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全面推行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打造“党员先锋模范岗”，发掘机关党支部优势潜能，争创机关“四化支部”阵地建设，精细化打造机关服务品牌，充分谋划医保民生实事惠民、惠企政策，精准为老百姓提供医保党员暖心服务、志愿服务，落实社区文化礼堂结对、扶贫结对帮扶工作。打造医保党员先锋岗，筑好医保党支部战斗堡垒。医保中心支部充分发挥“四化支部”“全国巾帼文明岗”“省青年文明号”经验优势，打造医保经办一流服务大厅品牌和全市经办服务示范点。

8.深入开展“三服务”“三强两促”活动。充分发挥医保部门优势和职责使命，做优“三助力三服务”活动和驻企服务。建立“一对一”指导帮扶机制，把帮助企业解决问题、促进复工复产作为落脚点和首要目标，优化医保助企服务十条举措，允许企业缓缴医疗、生育保险费，兜底保障职工医保救治，保障医疗机构救治费用，实行医保业务“延期办”、“容缺办”服务，推行“不见面办”服务，关爱医务人员健康安全，支持医保零售药店开业，帮助企业筹措防疫物资，推行柔性执法监管方式等推动企业复工复产。完善慢性病药品第三方配送服务机制，切实为企业和百姓搭建沟通服务桥梁。深入基层直面群众，重点关注我市因疫情影响的医疗救助贫困人员，及时联系相关部门共同跟进化解家庭其他贫困问题。

四、持续正风肃纪，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9.落实“一岗双责”和党建主体责任机制。严格落实党组全面从严治党的主体责任，班子成员切实履行“一岗双责”，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局党组一年至少2次研究部署机关党建工作，党总支一年至少1次听取基层党支部单位党建工作汇报，坚持党建工作与中心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落实、同考核。每半年进行一次政治生态分析研判，针对存在问题督促整改落实,加强跟踪问效。

10.推进机关纪检工作规范化建设。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坚决破除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认真执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充分发挥党组全面监督、机关基层党组织日常监督、机关党员民主监督和党总支纪律委员专责监督作用。健全工作机制和有关配套制度，制定《党总支纪检工作计划》。定期组织开展明察暗访监督机制，建立明察暗访情况通报制度，切实发挥监督执纪作用。认真落实党务公开条例和党费收缴情况，健全情况通报制度。

11.深入推进清廉机关建设。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以“建设清廉机关、创建模范机关”为载体，打造机关清廉文化阵地，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加强医保领域风险防控体系和能力建设，着力打好医保精算平衡“持久战”、医保经办服务标准“建设战”、支付改革“攻坚战”和医保信息数据安全“保卫战”等四场战役。严格落实我市医保工作人员“十条禁令”，切实做到用制度管人管权管事。

五、突出党建引领，凝心聚力共谋发展

12.发挥同心聚力作用。发挥党建引领画好“同心圆”、打造医保服务“金名片”。突出党总支核心力量，加快并完善机关群团建设工作机制，健全党总支组织体系、工作机制和监督机制，进一步增强群团活动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积极争创各类“号手”先进阵地品牌形象。积极响应“红七月·服务月”系列活动，亮出“新医保心服务”医保党员服务新形象。

13.构建机关大统战工作格局。团结系统党外干部群众，进一步促进党外干部群众党内融合。强化机关统战队伍建设，加强党外人士理想信念教育和意识形态教育，通过组织活动、举办培训、形势教育、座谈讨论等形式，推进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方针政策和政治制度在党外人士队伍中的贯彻落实。注重党外人士学习培训和能力提升，搭建平台提供党外人士学习培训，关心个人职业生涯发展，推进党外干部梯队建设，积极开展民主监督、建言献策，广泛汇聚智慧力量。

14.做实关心关爱工作。激发干部职工创业活力，注重职工身心健康。做到干部严管与厚爱并举，落实职工工会福利，实施职工疗休养工作，推行职工互助保障措施，切实维护职工权益。用好党费，注重暖心帮扶，开展困难党员、困难职工慰问等活动，及时传递组织的温暖，多为干部职工办好事、解难事。在关心帮扶中不断增强医保人热爱医保、建设医保、奉献医保的激情和活力。

|  |
| --- |
| 温州市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2020年4月24日印发  |